

证券代码：871502

证券简称：同造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翁国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周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程财根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离职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翁国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选举周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翁国清，男，汉族，1969 年 3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7 年毕业于湖北省蕲春县横车镇高级中学；1994 年--2002 年，于蕲春横车镇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任项目经理；2003 年--2007 年，于武汉腾达房地产开发建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；2017 年至今，于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对翁国清先生的任命将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监管管理水平，有利于董事会正常运作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对翁国清先生的任命将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监管管理水平，有利于董事会正常运作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同造欧式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9月30日